## 政府采购合同(计算机)

合同编号:
供货商:
采购单位:
为了保护供需各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
同法》、《省政府采购协议供货制实施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并严格遵循"关于
全省计算机、打印机协议供货有关事宜的通知"(招标编号:)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投
标文件、"省政府采购供货协议"的相关规定和采购〔〕号"关于计算机、
打印机政府采购协议供货有关事宜的通知"、"政府采购协议供货承诺书"中的相关承诺和"
市计算机政府采购协议供货补充协议",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采购的产品所需资金来源构成为:
预算内(); 预算外(); 自筹()。
付款方式为:会计核算中心支付()。
以上按实际情况打"√"确认,涂改无效。

第二条 计算机品牌、型号、规格和主要配置、单价、数量、金额

序	计算机	型号规格和	基准	数	协议优	协议采购	标配显示	显示器	/]\
号	品牌	主要配置	价	量	惠率	价格	器规格	差价	计
1									
2									
3									
合计: 人民币(大写)									

注: 1.本次招标确定的协议供货价格是根据采购单位购买的数量确定不同的协议价格。若单次采购金额大于等于人民币\_\_万元时,采购单位必须按有关规定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重新确定采购方式。

2.协议供货总价=数量×基准价(1-根据购买数量的适用优惠率)

## 第三条 保修期

第九条 其他约定事项

	上述产品的保修期为()月;免费更换时间为交货后()月;故障响应时间为:()小时
内;	故障排除时间为: ()小时内;备品备件提供时间为: ()小时内。
	第四条 交(提)货时间、地点、方式:供货商于年月日前将货物送至以下指定
地点	京交由需方指定收货人:。
	1.货商应在交货前向需方提供交货计划;
	2.运输、保险和装卸的费用由供货商承担。
	第五条 验收标准及提出异议时间
	验收标准: 1.《省政府采购供货协议》第条
	2.装箱单;
	3.供方保证一次开箱合格率大于%(百分之)。
	提出异议时间:。
	第六条 货款结算:需方在货物验收合格后()工作日内全额支付给供货商货款。(最长
不超	图过个工作日)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供货商逾期履行合同的, 自逾期之日起, 向需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万分之的滞纳金;
供方	5逾期日不能交货的,应向需方支付合同总价百分之的违约金,并且不再退还履约保
证金	Ž o
	2.需方逾期支付货款的, 自逾期之日起, 向供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万分之的滞纳金;
需力	了无正当理由拒付货款的,应向供方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 <u></u> 的违约金。
	3、供货商在协议供货有效期内违反本合同有关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的,将予以没收履
约係	保证金, 损失赔偿不足部分, 按本合同第八条处理; 在协议供货有效期外发生质量问题的,
按本	<b>本合同第八条处理</b> 。
	第八条 因合同执行而产生问题的解决方式: (可多选)
	(1)双方协商解决();
	(2)向供货商指定协调人反映();
	(3)向采购中心反映();
	(4)向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投诉()
	(5)提请 仲裁委员会仲裁( )或者向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1)需方凭《县协议采购(计算机)发	货通知单和验收结算付款书》与供货商签订本
合同,《通知单》应作为合同的附件。合同中等	<b>采购产品的品牌、型号、数量等应与《通知单》</b>
上所限定的相一致。	
(2)省年季度至年	季度计算机协议供货(招标编号:)招标文
件以及投标文件、询标纪要、"省政府	采购供货协议"、"政府采购协议供货承诺书"和
"市计算机政府采购协议供货补充协议	"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本合同未尽事
宜从其规定。	
(3)本合同一式联,供货商、需方、招	强投标中心各联,由供货商每月在结算时统
一向采购中心汇总上报。	
(4)本合同应经需方负责政府采购的部门	或财务部门审核并加盖需方财务专用章后方为
有效。	
(5)本合同经供货商和需方签字、盖章后生	<b>上</b> 效。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另有
规定的,从其规定。	
高之/ <u>体</u>	/!!
需方(签章)(以及财务部门章):	供货商(签章):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合同签订日期:年月日	合同签订日期:年月日
合同签订地点:	合同签订地点:

附件:《\_\_\_\_\_\_县协议采购(计算机)发货通知单》